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援引结论性意见的同意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担任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本公司同意《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内容，且所引用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